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 知于2024年5月3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2024年6月4日在浙江省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英国中心26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 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周婷女士召集和主持。 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 法》")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 性股票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: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具备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 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资格,不存在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,符合公司《中 源家居股份有限公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(以下简称"《激励计划 (草案)》") 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, 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 资格合法、有效,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。

《激励计划(草案)》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满足,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4年6月4日,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9名激 励对象授予92.8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公司监事杨冰洁的配偶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,故关联监事杨冰洁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2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披露的《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31)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4日